

# 县委组织部开展扶贫慰问活动

本报讯 7月23日,县委组织部机关干部再次来到驻村帮扶点陈村镇东峪村,看望困难群众,与村干部和群众代表座谈,共谋扶贫攻坚、发展致富门路。陈村镇党委书记张宏旗一同前往。

东峪村位于中条山前沿,涑水河源头,全村共有126户,330口人,退耕还林地

1081亩,全村以山楂种植为主导产业,经济发展总体水平较低。

在陈村镇政府,县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吴志强一行与东峪村两委干部和村民代表进行了座谈。了解了村里目前的发展情况和存在的问题。他希望村党支部和全体党员,积极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

的先锋模范作用,带领群众因地制宜,找准项目,发展致富。

随后,吴志强一行来到困难群众乔逢俊家中,询问了他家里的生产生活情况和困难,吴志强希望他在党和政府的帮助下,通过自身的不断努力,争取早日脱贫致富,过上好日子。

困难群众朱秀萍的丈夫重病在床,两个儿子没有固定工作,家庭十分困难,吴志强了解她的情况后,鼓励她一定要树立信心,战胜生活中的困难,早日走出困境。

张倩倩 杨改琴

## 县食药局四举措确保夏季食品安全

今年5月以来,县食药局针对夏季食品中毒事件多发、高发的情况,采取四项具体措施,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夏季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强力排查防范食品风险隐患,确保食品安全。

一是突出重点,严控贮存条件。将旅游景区、车站、影院和社区街道等作为重点区域,以食品贮存条件为重要内容,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严格按照食品经营条件销售、储存食品,及时清理包装破损、腐败变质、超过保质期限的食品。二是锁定品种,强化质量检验。针对夏季食品领域容易出现的风险隐患,将乳制品、熟肉制品、豆制品、冷饮制品等作为重点品种,强化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三是严格执法,消除安全隐患。加强对食品案件线索的排查和督查督办,及时发现和依法严厉查处违法行为。对排查出食品安全隐患的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责令限期整改。对问题严重的,依法责令其停止经营,始终保持严厉打击食品经营领域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四是广泛宣传,营造良好氛围。通过多种渠道,采取灵活多样的形式,对食品生产经营从业人员进行培训,结合往年本辖区的食品安全典型案例,进行案例宣教,强化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的风险意识和防控技能。

张峰 吴志良

## 绛县交警扎实开展夜查严重违法行为统一行动

7月23日全省集中整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专项行动统一行动日,县公安局副局长、交警大队长杜英杰带领班子成员,按照省、市统一安排部署,积极组织民警在县城及周边扎实开展夜查严重交通违法行为统一行动。

当晚行动中,全警参战,兵分六路,在城区紫金山路南段、紫金山路北段、沁东线红十字会医院路段、四三路路口、厢城街东段、沁东线涑水大道东段等交通要道,主要针对飙车、酒驾毒驾、涉牌涉证等严重道路交通违法行为进行严厉整治统一行动。

此次行动,共出动警力78人,警车12辆,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05起,其中饮酒后驾驶机动车1起,无证驾驶机动车10起,其他交通违法行为94起,行政拘留4人。 杨志杰



## 县人民法院对不执行判决、裁定等犯罪行为进行严厉打击

本报讯 为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维护法律尊严,7月24日,县人民法院在县电影院广场开展集中打击不执行判决、裁定等犯罪行为专项行动新闻宣传周活动。

活动中,工作人员在现场设立咨询台,耐心解答市民问题,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并向过往群众分发宣传资料,

给大家讲解什么是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什么是妨害公务罪,大力宣传有关“拒执罪”的相关法律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拒不执行判决、裁定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和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同时县人民法院还通过电视台、广场LED显示屏等新闻媒体发布失信被执行人员

名单和《公告》,深入开展系列宣传活动,营造整治抗拒执行违法犯罪行为的强大舆论氛围,发动全社会共同打击老赖,倡导诚信守法行为。

据了解,此次专项活动将开展为期一周的新闻宣传,旨在进一步提高广大人民群众学法用法意识,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魏甜

## 县交通运输局

### 组织干部职工开展实弹射击训练



为了强化机关效能作风建设,严肃工作纪律,增强国防教育,在“八一”建军节即将来临之际,县交通运输局组织50余名干部职工,开展了一次户外实弹射击训练,以特殊的方式纪念“八一”建军节。

训练场上,县人武部教官现场传授了射击基本技能和注意事项,并进行了现场演练。随后,分组到靶位进行实弹射击。

通过此次实弹射击训练活动,进一步增强了交通运输干部职工队伍组织纪律性和国防安全意识,增强了一切行动听指挥的服从意识,提高了交通干部队伍的执行力和应对防汛抢险等突发事件的技能。大家表示要以更加饱满的精神状态投入到今后的各项工作中去,为交通运输事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王建设

## 绛县诗词楹联学会 《纪念抗日战争胜利70周年》 征文征联启事

今年,是世界反法西斯战争和中华民族抗日战争胜利70周年。为了铭记历史,缅怀先烈,大力弘扬爱国主义和民族精神,激励全县人民积极投身“廉洁绛县、和谐绛县、实力绛县”建设中,为此,绛县诗词楹联学会决定举办纪念“抗日战争胜利70周年”征文,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征文时间

2015年7月27日起至8月12日止。

### 二、征文内容

反映抗战时期英烈们甘洒热血,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的大无畏精神,尽可能地还原英雄原貌,彰显英雄本色,使人们了解英雄,尊崇英雄,弘扬英雄的浩然正气,让璀璨的英雄之光为我们导航引路,为实现美丽的中国梦凝聚磅礴力量。

### 三、征文形式及要求

此次征文以诗歌、楹联为主。诗联古今体裁不限,楹联古声、新声均可,但

不能混用。

### 四、投稿方式

作品要求电子版或打印稿,电子版发送至sxjxsb@126.com

联系电话:0359-6523423

绛县诗词楹联学会

2015年7月27日